

〔英〕约翰·李
张全聪

著
译

第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

名间谍

第九名间谍

〔英〕约翰·李 著

张全聪 译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·成都

John Lee
The Ninth Man

根据 Transworld Publishers LTD
1976年版本译出

责任编辑：吴勉
封面设计：许大成
技术设计：凌志云

第九名间谍 (英)约翰·李著 张全聪译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三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渡口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2 印张11.75 插页4 字数254千

1986年5月第一版 1986年5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,000册

书号：10118·1021

定价：1.87元



0043857

28

前 言

一九四二年六月，距偷袭珍珠港把美国拖入二次世界大战才六个月，两艘德国潜水艇就悄悄地驶向美国领海，目标是两个孤立的海滩。这是纳粹德国在整个大战中铤而走险的前奏。

登上这两艘潜水艇的是八个受过高级训练的德国间谍，他们都是战前就住在美国的德籍美国人。他们在这年漫长的春季里，在德国勃兰登堡的昆兹湖畔一所进行破坏活动训练的秘密学校中，一起受过训。他们分为两组，每组四人，受德国军事情报部队破坏队谍报局二处的一个小分队的派遣，潜入美国，担任暗杀和破坏任务。

一个组被派到潜水艇U—202上，驶向纽约的长岛海岸。另一组四人登上潜水艇U—584，巡弋于南大西洋，直指佛罗里达半岛。他们所带的钱和爆炸器材足够两年之用。他们有意把这次任务讽刺地称为帕斯妥里厄斯行动计划。它以弗朗兹·丹尼尔·帕斯妥里厄斯这个人的姓命名，因为此人于十六世

纪初曾率领第一批德国移民到美国定居。由于希特勒亲自要求采取行动，采取旨在使美国相信他易受德国力量攻击的任何行动，因此他们深感这次行动的重要。

德国军事情报部谍报局一处，在紧急时刻接到一份情报：英国一位重要人物要访问美国，但是这个消息并未让两个小组知道。第九名间谍很快就接到指令，授予他几套可供选择的行动计划。他身着德国海军军官制服，就在纽约小组登上潜艇之前几小时，迅速而神秘地登上洛里昂港中U—202潜艇的后尾。除了谍报局一处的最高指挥部以外，只有潜艇艇长和大副知道他的到来。

世界上现在才大体清楚，这八名从昆兹湖来的破坏分子涉足美国领土后所发生的一切事情。

这就是第九名间谍的故事。

第 一 部 分

纽 约 小 组

登 陆

一九四二年六月十二日一星期五

1

第九个人站在驾驶指挥塔里，两手轻轻地靠着湿润的栏杆，伸着头似乎在听波浪传来的声音。茫茫夜色中，他旁边站着身穿宽大黑色油布雨衣的潜艇艇长，海军少校霍夫纳。

U—202 穿过海雾，缓缓靠近仍然看不清的美国海岸，内燃机在嚓嘎嚓嘎地响。轻微的海浪沿着隆隆前进的潜艇两侧一起一落，拍打着鼓出的镇重液体箱。一个有故障的空气活门，从舷窗边某处间或咕啞咕啞地冒着气泡。

霍夫纳竖耳听着这声音。他决定回家后要把活门修好。他们是否能回家呢？只是为了载这么少数几个搞间谍活动的人，而把U—202 这样很值钱的战舰，冒险开进离美国海岸炮群那么近的浅水中去，真是毫无意义。

他对第九个人瞟了一眼。这个人自称迪特里希，站在大

雾之中，似乎满不在乎。他年纪轻轻，身体结实，肌肉发达，头发漆黑，但表情冷漠，一张稚气的大嘴很少露出笑容。这个小伙子落落寡合，在整个航程中都守在自己的住处，显然除了霍夫纳和大副之外，他并不想见任何人。霍夫纳几次想同他谈话，和善地提点问题，好奇地想了解他为什么把自己打扮成一个潜艇上的军官，而不公开地同其他四人相认。但是这人只是礼貌地应付一下，除此之外，别无什么。霍夫纳从他口里只能得到几句话，这自然与他此行的什么任务毫不相干。

奇怪透顶，这个人甚至说不来象样的德语。发音很怪，几乎是慢腾腾的，就象影片《卡尔·墨·韦斯顿》中美国边境的一个反派角色。讨厌鬼，这就是霍夫纳的大副给他取的绰号。他是沙漠小道上的剪径分子，骑马独行的强汉。

其他四人就不同了。他们都是很好的德国人。他们充满了好奇心，趾高气扬，在艇上来回走动，提问题，同船员开玩笑，解释四箱爆破器材中奇怪的技术装置。一个船员甚至报告说，他们把装在小皮包里的九万美元巨款给他看。他们是好人，是非常诚恳的人，是德国政府信得过而交付这么多钱的人。

潜艇在黑夜中继续向前开进。霍夫纳从他那留着整齐胡须的脸上擦去海浪溅起的水花，想要看看他们离得有多近了，到达沙滩之前还有多长的路；该死的大雾。

他很不舒服地看了旁边这人一眼。这是个真正的流浪汉，就象第一次大战后浪迹四方寻找工作的手艺人似的。霍夫纳理解这种人，因为他本人在不景气的日子里就曾被迫从一个城市窜到一个城市，寻找一个合适的地点为自己的家找碗饭

吃，但经常都是自寻烦恼。但是霍夫纳设法定居下来，成了第二次大战中忠实的纳粹分子。天才知道迪特里希是什么人。在他身上有种说不出的别扭劲，使得周围的人都感到不舒服。就好像他是一种不同类型的人，是立足于马群中的斑马，而马群都知道它非其同类。

驾驶指挥塔甲板突然震动，霍夫纳听见水压壳擦着沙底的低微响声。他迅速低头拿着传话筒说，“停车。”两个大的内燃机马上停下来，潜舷的右舷轻轻地停住了。

霍夫纳放下话筒盖子，竖起耳朵向远方听去。他勉强能辨认出那是轻浪冲击停泊中的潜艇外壳的叭哒叭哒的声音，能听见细浪初腾以及远处看不见的海滩发出的轰鸣声。他神经质地耸了耸肩说，“好啦，迪特里希先生，这下你满意了吗？”

“我们是在什么地方？”第九个人问。他的声音很低，霍夫纳只得非常注意听他说话。

“我们应该在东汉普敦下船，”霍夫纳说。“雾这么大，很难说出是什么地方。”

“有多远？”

“三百码，”霍夫纳估计说：“也许四百码。我就只能这么估计。”

甲板开口盖在3.5英寸甲板炮前面打开了，几个潜艇水手爬出来站在茫茫夜色之中。霍夫纳靠着栏杆，看着几个黑影站成一条线，从开口处把四箱笨重的爆炸品搬出来，

“我们要给船充气，很快就准备走了，”霍夫纳说。“你大概该回到你的住处，收拾你的行李罗。”

这人摇了摇头。“时间还多。我要等到其他四人都离开

了海滩才上岸。”

霍夫纳迟疑起来，感到焦躁不安。“迪特里希先生，”他说，“难道你就不让那几个人认识你并同你一起走吗？在这些浅滩中我的船非常容易受到袭击。我想让你们都一道下艇离开这里。”

“我理解你的担心，”这人说。“但是我得执行命令。”

“是的，命令。”霍夫纳不高兴地说。“很好，我去召集其他的人，叫他们动身。运气好，我的船员和我在天亮以前仍然能够到达深水。”

他马上对话筒讲话，然后回到栏杆处看着在下面甲板上操作的水手。夜渐渐变得灰暗，他看见起伏颠簸的橡皮船在迅速的充气。船的后面系着一条绳子，登岸后船就可以拖回来，这是必要的预防措施。在这样的大雾里，两个潜艇水手是不可能找到方向的。

甲板开口处一阵忙乱，纽约小组四人爬到甲板上，聚集在橡皮船旁。霍夫纳去检查他们。他们穿着黑色的海军工作衣裤，这是又一项登陆预防措施。万一他们在海滩上遇到麻烦，他们可以自称是潜艇人员，要求战俘待遇。如果一切顺利，他们就可以改换便服，而把工作制服送回橡皮船。

霍夫纳摘掉海军帽子，用一只手理了理稀疏的灰白头发。他在驾驶指挥塔里瞧了一会儿旁边这人，然后说，“对不起，迪特里希先生，我要问一问，你是否想利用这四个人以及U—584上面的人，去办你奉命要办的事呢？”

迪特里希，如果这真是他的名字，毫无表情地注视着潜艇艇长。“我可以，”他说。

霍夫纳又把帽子戴在头上。“那么允许我问另外一个问

题，澄清一个事实。我奉命要在三个星期之后同你们在这里会合。但是他们从未谈到这些人以及U—584上面的人。他们是不是要同你一道？”

“不，我一个人。”

“啊，”艇长说。他又瞟着甲板上的四个人。“那么他们是要牺牲的罗？”

“不一定，”迪特里希慢慢地说，突然，听起来很有点孩子气。“他们可能，我们都有可能。”

“那为什么？”艇长问。“他们还有另外的使命？”

“那不是你的职责范围，艇长。你是把我们送上岸，三个星期以后又回来接我们。其他的事同你无关。”

霍夫纳有点尴尬。“很好，”他说。“当然，我们要奉命行事。”他回到栏杆上去留神观看。“在他们下船之前，我应该对他们说几句话，”他说。“作为艇长，那是我的职责。你可以在这里等着。”

“不，我要同你一起去，”迪特里希说。

霍夫纳惊讶地回头看着他：“你要去？为什么？我认为你——我认为你倒愿意同他们始终视为陌路人。”

“我以潜艇军官的身份去看他们，”迪特里希说。“我要他们在这个时间同我会面，这样他们以后才会记得我。”

“就依你吧，”艇长说。他转身走到边上去，顺着驾驶指挥塔的梯子往下爬，迪特里希跟在后面。他们穿过甲板，向直打哆嗦的那些人走去。

霍夫纳在黑夜中仔细观察这四个人，想根据依稀可见的面孔叫出名字来。这时他觉得他们有点异样，神情紧张，个子也似乎比他记忆中的要小一些了。他在年长点的乔治·约

翰·达希身边停下来，他是组长，三十九岁。船员谣传，就是他在美国呆的时间最长，大约十九年，大部份时间都住在纽约。据说他的英语挺不错。

在潜艇甲板上簇拥着组长的其他人是：

——厄恩斯特·彼得·伯格，三十五岁，入过美国国籍的公民。他说他曾在密执安和威斯康星的国民警卫队服过役。他的职业是机械师，被认为是该组负责导火索和定时装置的技术员。

——理查德·奎宁，三十四岁。他告诉船员，经济萧条期里他在美国住了十二年，当过维修工和房屋粉刷工。他高大、强壮，看起来最为可靠。

——海因里希·哈姆·海因克，三十四岁。他是个倔强而结实的小个子，说起英语来带着很明显的德语腔。一九二七年他非法进入美国，一九三四年加入德—美同盟^①，一九三九年回到德国就成了一个纳粹党徒。他掌管高级爆破器材。

艇长霍夫纳面对着那位年长的组长。“你的箱子已经装好，”他说。“你还有没有其他的工具？”

组长拿出一个用旧了的公事皮包。“钱就在这里面，”他说。他指着一个组员拿着的海军挎包。“我们的衣服。我们每个人都带有几百元钱，以防万一在海滩上失散。”

霍夫纳点了点头。他以手示意船员放船，并正正经经对这四个人说，“先生们，我不知道你们使命的具体内容，也不想知道。但是祖国看到，即使她两艘宝贵的潜艇，我这艘和U—584，遭到危险，把你们在这里和在佛罗里达的同胞送上岸也是应该的。我断言，你们的使命对于战争进展至关重要

^①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，在美国国内的纳粹组织。——译者

要。不管是什么使命，你们都应圆满完成。因此，U—202上面的人员理应感到自豪。”

组长很机灵敬了个礼。但是当他看到两个船员拿起桨跳到橡皮船内等着时，他好象更感兴趣。迪特里希走了过去，拉着组长的手臂。这人又畏缩起来，眼睛向四下一扫。

“你知道你们要呆在纽约直到接到命令为止吗？”迪特里希问他。

“是的，”这人含糊地答道。他的眼睛又掉回来，望着上下跳动的船。

“看着我，”迪特里希说。“命令是叫你们一直守着特别消息的到来，是不是？”

“是的，在纽约有个总的发信地址。”

“那就留心地等着吧，”迪特里希说。“大概下周你就会收到消息的。”

组长的头就象罗盘上的指针，又自动地掉向那只船，猛然又神经质地转向迪特里希，摇晃着，随着还是投向更强的吸引力的一边去了。他的眼睛盯着那只船，注意力也随着过去了。迪特里希叹了口气，把手从他臂上松开了。

这人的神经过敏具有传染性。霍夫纳说，“好吧，上船。现在就走，快。没有多少时间了。”他注视着迪特里希，不明白自己的话语是否流露出了忧虑。他看着那四个组员走到艇边，下到橡皮船上。

一个甲板水手松出要拉回来的船索，橡皮船上下跳动，离开了潜水艇。船上的两名水手把桨伸到水中，开始划起来。划了二十英尺，他们就被大雾吞没了。

艇长神经质地清了清嗓子说，“他们害怕了。”

“谁能不害怕呢？”迪特里希说。

艇长很快又看着他，想看出他那类似恐惧的神情，或至少是下意识的踌躇不安。在跨进这种门槛之前，任何人都会踌躇不安。要在战争时期混进敌国，的确是一种很不好过的旅行。但是这位脸黑黑的小伙子却表现得象以往那样行若无事。

“这下我要收拾行装上路了，”迪特里希打破了沉寂。

霍夫纳很难受地应付了几句。“嗯，好。不管发生什么事情，我都要在这个小时内出海。”

2

纽约小组组长乔治·达希，在登陆的最后时刻发生了倒霉的事——突然晕船，其厉害程度就象他们登上U—202从法国出航的第一个星期那样。波涛碰撞船底时，他被浪子震得晕船。他之所以晕船是由于海浪在他们周围呼啸，汹涌而来，浸湿他们的身体。他们一到达浅水区，他就急忙跳进海浪中，顾不上去帮忙把颠簸的橡皮船推向海滩，先让自己在水底站实在。

海水的刺骨寒冷使他惊惧。他又镇定下来，在他的严令下，两个从潜艇来的水手连忙解开爆破器材箱，抬到沙滩上。达希派他的组员抬着三个沉重的箱子急奔沙丘。接着他脱掉自己的海军服，换上航海提包中的便服。

一个水手跪在船旁，在黑暗中瞎摸。“你在干什么？”达希

厉声问。

水手往上一看，笑了笑。“这个，”他说。他伸出捧着的手，把东西给达希看。

“沙子？”达希问。

“美国的沙子，”水手说。“美国海滩上的。”他把沙子塞进自己的衣袋，还要再抓。“这个沙我在U—202上就能卖掉。”

几分钟以后彼得·伯格从大雾中走过来，去搬最后一箱爆破器材。达希把航海提包扔在箱上说，“你和其他人换了衣服，就把制服装在里面带回去，我们才好叫这些潜艇水手离开海滩。”

伯格是位训练有素的下级。他踏着留在沙上的足印，马上又消失在大雾之中。

达希紧张地守候在船旁，心里一分一秒地数着时间，希望伯格加快，以便他们能离开这里。当他在三分、四分之间数混了时，一名水手突然走到他面前扯他的衣袖。这个水手的眼睛望着达希背后沙滩上的什么东西。

达希伸长脖子看着。天哪！手电光！不到三、四十英尺远地方，微弱的手电筒光在雾中跳动，向他们射来。

“跳下水去！”达希狂乱地细声喊道。“快！在那人未看见你们之前就离开！”

两个水手抓紧时间，抓住橡皮船，拖向水边。他们一跳下水，就在茫茫大雾之中消失了。达希想走另外一条路，想冲过海滩，但是太迟了。手电光罩住他了，也向他那一个方向射来。

该死的雾！如果他早几秒钟看见手电筒光，他就会同其他人一起躲进沙丘。但是这时他已经被发现，没有时间向其他人报警了。除了尽力蒙混过去以外，别无他法。

3

海岸警卫队队员弗农·普·弗林穿过海滩，把手电筒的黄光射向前方，但并不很管用。在淡黄色浓雾中超过十五或二十英尺他就看不见了。为什么他们老是要年轻小伙子来进行海滩巡逻呢？不过，一个老兵在黑夜中，在深深的沙里挣扎，也还是要命。这时他从海岸警卫队哨所出发已经走了二十多分钟了，但是还不到半英里。

他把空手伸进衣袋，寂静和黑暗使他不胜烦闷，在深及脚踝的沙中拖着沉重的步子，使他的腿发痛。他迈步向前，用电筒光射向海边，直照海水。

正在这时他看见有东西在动，正是大雾中模糊不清忽隐忽现的东西。他停下来。那是什么？一个人吗？两个还是三个人？茫茫黑夜他们光临此地有何贵干？几个模糊影子抬着些又大又重的东西，突然离开。一条船吗？然后离去消失在大雾中，把一个人留在海滩上。

是走私犯吗？有些老兵回到哨所总是瞎扯过去的时光，吹吹酒类走私犯以及他们把酒从加拿大运进来的方法。但是在这年头他们能偷运什么呢？汽油？糖？咖啡？他曾听说在曼哈顿有个相当大的黑市。可能他偶然发现了什么东西。他开始加快步伐，一直朝向海滩边上那个单独的人影走去。

那人正站在那里等着他。弗林用手电筒照着他的脸。一个老家伙，可能有三四十岁，长长的马脸，深陷的眼睛，发

色黄中带红，还有些灰色，从他那宽宽的前额笔直地往后梳。这个人水淋淋的，就好象才从水里钻出来。

“那里在干什么？”弗林质问。“你是谁？”

这人望着弗林背后的黑暗处。

“听着，伙计，你是谁？”弗林又问。

这人在手电光中眨了一下眼。“我是渔民，从南安普顿^①来。我在这该死的大雾中迷了路，船搁了浅。”他把拇指钩着指向海水。

“一个渔民？”弗林抽了一口气。这就放心了。“你的船在哪里？要什么帮助？”

“这时候任何人都无能为力，”这人说道。我只要在海滩上等到天亮，就好办了。”

“再过四五个小时太阳也不会出来，”年轻的海岸警卫队哨兵说。“你最好同我一道回哨所去。在那里一直等到日出。

“哨所？”

“对，海岸警卫队哨所，在阿马干舍特。你难道不知道你在什么地方？”

“当然不，”这人说道。“正是由于大雾，我迷失了方向。我以为我离东汉普顿较近。”

“不，你已经远离大约三英里了，”弗林说。“来，我带你回去。沿着海滩走只有半英里路远。”

这人同他走了几步，突然停下来。“不，我不能同你去。”

弗林顿生疑窦，“为什么不能？”

“我不想走得离我的船太远。”

弗林拿不定主意。他没有带武器，如果这家伙是个走私

^① 英国港市。——译者